# 商标打假人工作总结(合集24篇)

来源：网络 作者：梦回唐朝 更新时间：2024-07-28

*商标打假人工作总结1>一、领导重视，行动迅速。我局领导高度重视农资专项打假工作，分管领导亲自抓，迅速研究，及时召开全市质监系统农资打假工作会，传达和学习国家、省、市关于农资打假相关文件精神，就组织领导、宣传动员、阶段分工和信息报送等工作进行...*

**商标打假人工作总结1**

>一、领导重视，行动迅速。

我局领导高度重视农资专项打假工作，分管领导亲自抓，迅速研究，及时召开全市质监系统农资打假工作会，传达和学习国家、省、市关于农资打假相关文件精神，就组织领导、宣传动员、阶段分工和信息报送等工作进行了部署和强调，要求全市质监系统进一步提高对农资打假专项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把专项打假工作抓实、抓好，抓出成效。同时结合\*\*市实际印发了《\*\*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关于20\*\*年深入开展农资专项打假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县区质监局明确农资专项打假任务，落实工作责任，突出重点，进一步细化和完善工作方案，确保专项打假行动取得实效

>二、周密部署、内容丰富

我局制定了《\*\*质监局“农资打假下乡”活动实施方案》，并召集各区县局分管领导对宣传周活动进行了安排部署，分成7个“农资打假下乡”宣传行动组深入各乡镇开展农资打假下乡宣传活动。

（一）组织“进千村、入千户、抽千样”检测活动。“农资打假下乡”共进村120个，入户436个，深入农资销售商店及农户家中，抽取农资样品并免费检测共140个，检测合格率为66%。

（二）开展现场咨询、现场受理举报投诉活动。3月13日为我市“农资打假下乡”集中宣传日，7个宣传行动组分别在7个区县乡镇开展了现场咨询、现场受理举报投诉活动，并邀请了当地农技站及化肥企业人员共同参与，向农民群众宣传如何辨别真假化肥、如何选购农膜及农机产品、如何选购农药等基础知识。共发放宣传资料10747份，受理农民咨询共1449人次，受理农民举报投诉案件13起。

（三）召开生产企业座谈会。3月6日我局召集全市农肥生产企业负责人和各区县局分管执法工作领导对如何确保我市农资产品质量进行了座谈。欧局长在座谈会上指出：农资产品质量涉及广大农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希望我市农资产品生产企业要有做“良心农资”的理念，切实增强产品质量责任意识和法制观念；全市质监部门要充分认清肩负的责任，切实依法履行监管职责，并把监管和服务有机结合起来。

（四）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农资等坑农害农违法行为。自农资专项打假行动以来，我市质监系统统一部署，对有过质量违法行为的企业重点检查、反复检查，共出动执法人员832人次，出动执法车辆205台次，检查农资生产企业11个，查办农资案件44起，查获假冒伪劣化肥共104吨，查获假冒伪劣农资货值共18万元，为农民挽回经济损失11。4万元。

（五）加大宣传力度，提高宣传效果。今年农资打假专项行动中，我局主动邀请新闻媒体参与，深入活动现场，重点对“农资打假下乡”、查办大案要案、标本兼治措施及12365打假投诉举报咨询台维护农民利益等为农民群众排忧解难办实事等方面进行宣传和报道，营造了有利于农资专项打假工作环境的舆论氛围。同时通过新闻媒体进行社会监督，更有利于防止坑农害农事件发生。

>三、取得的成效和不足。

通过三个月的农资打假专项行动，提高了广大农民群众质量法制意识和识假辨假的能力，严厉打击了制售假冒伪劣农资坑农害农违法行为，查处了一批不合格的农资产品，\*\*市农资生产企业的责任意识得到了普遍提高，我市农资生产经营秩序有了进一步的好转，得到了广大农民群众的一致好评。当然，此次活动仍有不少需要提高和改进的地方，如检查涉及到的区域还不够宽，涉及到的农资种类还不够多等。在接下来的工作中，我们将继续深入开展农资专项打假工作，变专项行动为常态监管，不断增添措施，抓好生产源头，确保农资安全。

**商标打假人工作总结2**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深入开展以农资为重点的执法打假工作，加大解决“三农”问题的工作力度，进一步整顿和规范农资市场经济秩序，确实保护广大农民群众的切身利益，根据x质监局发〔20xx〕x号文件[转发《关于20xx年深入开展农资打假工作文件》的通知]精神，我局近期对我县农资市场进行了执法打假检查工作，现就此次工作作如下总结：

>一、统一部署、“查农资保春耕”

县局根据《通知》精神，进一步提高认识，加强领导，把农资打假工作作为当前工作的重点，在20xx年工作的基础上，抓农时，在春耕前，开展“查农资保春耕”、“农资打假下乡”活动。加大执法力度，在“农资打假下乡”，狠抓查办假冒伪劣农资坑农害农的事件，严厉打击制假违法活动。因地制宜，充分利时机对农资打假活动进行重点宣传，普及打假知识，提高农民群众维权意识。

>二、提高认识、加强领导

在接到通知的同时，县局领导高度重视，迅速组织人力对我县县城xx以及xx乡、xx乡、xx乡进行了专项的农资执法打假行动，根据通知精神建立起了企业“黑名单”制度。根据《通知》要求，迅速建立本县辖区内农资和农机生产企业“黑名单”数据库，对所查到符合该标准的生产企业和窝点，一律列入“黑名单”，对列入“黑名单”的企业建立巡查制度，并且通过各种新闻媒体，定期向社会公布，加强舆论监督，防止反弹。同时加强与新闻单位密切合作，积极组织对“农资打假下乡”和查办大案要案、标本兼治措施等方面的宣传报道，努力营造有利于农资专项打假工作环境的舆论氛围。

此次农资专项打假工作，我局共出动了执法车辆3车次、执法人员12人次，检查了4个销售农资的销售点，通过检查我县无一家农资料生产企业，只有隶属农业局的几个销售点，在此次专项检查中我们重点对地膜、复合肥料、农药等进行检查，在检查过程中没有发现假冒伪劣农资，今后我们将一如既往的加大对农资的日常监督检查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深入开展以农资为重点的执法打假工作，加大解决“三农”问题的工作力度，进一步整顿和规范农资市场经济秩序，确实保护广大农民群众的切身利益。

**商标打假人工作总结3**

根据黄农牧【20xx】19号《黄南州关于转发青海省农牧厅关于开展农资打假工作的通知》的文件精神，我站结合春播农资供应工作，开展了农资打假工作，现将有关工作总结如下：

>一、严格自身监管

近年来我站一直负责我县春播期间的农资供应工作，主要供应农作物种子及化肥，为确保春播期间农资供应质量，我站一直以来严把农资进货、收购质量关，决不进来路不明或无正规手续的农产品，由于措施到位，近年来我站没有出现过因农资质量问题引起的纠纷。

>二、积极开展农资打假活动

为确保农牧群众购买到放心的农资产品，在春播期间，我站联合县工商局、州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及相关质监部门，在我县开展了农资市场打假、治理专项行动，由于我县农作物种子品种单一、种植面积小，群众种子来源多半属于各乡镇间的串换，再有一小部分为我站供应，因此未在打假行动中发现有假劣农作物种子的销售行为。

>三、发现的问题及建议

根据群众反映及春播农资供应期间的一些问题，现将我县农资供应工作中存在的一些突出问题做以下分析，仅供参考。

1、农资质量市场监管不到位。

随着市场改革的深化，农资市场逐步形成了国营、集体、个体多渠道经营的局面。由于农资经营者数量太多（我县主要为化肥经营者），造成农资市场管理难度增大。特别是近几年，随着市场逐步放开，集体和个体经销商发展迅猛，而且还有大量无证经营者。这些经销者，商品进货渠道复杂，销售随意性，无票无据，经营行为极不规范，一些过期，失效的农资产品，甚至假冒产品常常通过各种渠道流入市场，在农药、化肥等品种中时有发生。

2、农民自身维权意识不强。一些农民消费者图便宜或省事，购买农资缺乏科学指导，存在盲目性，对新品种的种植方式及产量缺乏足够了解，没有弄清使用方法、适用范围或禁用事项，仅凭经验使用，以致给生产生活造成损失。几点建议

1、进一步加强市场监管，规范农资经营秩序。强化农资市场的整治工作，要突出对化肥、农药、籽种的监管，杜绝假冒伪劣农流入市场，严厉打击哄抬物价，牟取暴利等价格违法行为。建立健全价格、质量投诉举报处理机制。

2、深化服务，加强农业科技普及。

涉农部门应深化服务，组织农技人员向农民传授科学配方施肥、配方用药和识别真假化肥、过期农药的能力，维护农民利益;加大对农业科技、市场行情信息的推广和提供，不断提高农业增产新技术，增强农民的致富本领。

**商标打假人工作总结4**

春季农资打假工作XX年，是“xx”规划开局之年，为了搞好春季农资打假，维护农民合法权益，我局早部署、找安排、早行动，把春季农资打假纳入了重要议式日程。现将春季农资打假情况汇报如下：

>一、加强农资经营人员培训，规范农资经营秩序

为进一步规范农资市场管理，提高农资经营者的法制意识，保障农民合法权益和农产品质量安全。XX年1月13日农业局举办了全县农资经营人员培训会，来自全县87名农资经营人员参加了培训。在培训会上，农业局党组书记张述华同志作了动员讲话，政策法规股股长曾定富、种子管理站站长王俊杰、植保站站长文斌、执法大队队长王延庆等就《种子法》、《农药管理条例》及《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等相关的农业法律法规进行了授课。此次培训共87人，经考试，均已合格。通过培训，进一步提高了农资经营人员的素质。依法经营的自觉性，增强了质量安全和法律意识，对规范我县农资市场经营秩序营造了良好氛围，为今年大春备耕和农业生产打下坚实基础。

>二、搞好农业法规宣传，坚持为“三农”服务

充分利用“12315”、“12316”消费者权益保护、“三农”服务及乡镇逢场日在金山镇、略坪镇、新盛镇、县城宇隆广场广泛宣传《\_种子法》、《\_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等法律法规，在现场向农民宣讲真假伪劣种子识别和购买散装杂交水稻种子的危害性。此次活动共出动宣传人员近50次；出动宣传车辆20余台次。

>三、加强种子备案审查，规范种子经营行为

把种子备案审查，纳入了重要议事日程。成立了由局长任组长、分管局长任副组长、种子站长、政策法规股股长、执法大队队长、植保站站长为成员的种子备案审查小组，在XX年12月我局将进入我县销售的杂交玉米、杂交水稻种子进行严格的审核备案。到我县备案的经营公司有10家，申报备案杂交玉米种子78个，杂交水稻种子89个。经审核，德阳鑫丰种业有限公司辽单527（辽审玉XX010）杂交玉米种子，无四川省引种文件，给予不备案。

>四、加强农资市场执法检查，严厉打击假劣农资产品

一是我局精心研究部署，制定检查方案，采取合理措施，从源头上有效地控制了假冒伪劣农业投入品的销售使用，进一步整顿和规范了农资市场秩序。1月中旬由县政府副县长白光裕亲自带领农业综合执法大队人员开展了农资市场专项执法检查。在检查中，未发现高毒高残留及违禁鼠药销售。

二是灵活采取重点检查与专项抽查、随机抽查与定点检查、群众举报与突击检查相结合的检查方式，突出重点，严厉打击假冒伪劣坑农害农行为。对销售散装种子的人员进行了批评和现场教育，并责令停止销售；对个别销售没有备案的种子的门市责令立即停止销售，并按规定申报备案。

三是组织综合执法大队开展农资经营市场执法大检查，对种子经营网点和乡镇农贸市场进行执法检查，共出动执法车辆20台次，执法人员60人次，检查种子市场10个次，检查种子经营门市80个次，依法收缴散装杂交水稻种子40余公斤，查处违规销售种子门市1个，销售过期农药门市1个。

四是为确保农民买到称心合格的农机产品，加强打击假冒伪劣农机产品的力度，进一步净化和规范农机销售、维修市场，保证春耕期间农机生产安全顺利进行，xx县农业局抽调精干力量组成检查组，深入农机经营销售市场、农机维修网点，开展“”全县农机打假专项执法行动。在整个行动中，分别深入到全县10个镇，对16家农机维修网点和8家农机及配件销售点，4家农机销售门市开展突击检查，同时对农机维修设施、维修人员技术资质，零配件质量等进行了逐一核查。

在检查中，先后对2家不具备维修资格、维修人员无技术资质、无经营许可证的“三无”农机维修点进行了依法取蹄，对6家个别项目达不到技术要求，问题较轻的农机维修网点，下达了限期整改通知书。并对两家出售“三无”零配件、涉嫌经营“假冒伪劣”产品的销售点，下达停业整顿通知，按相关规定做了相应处罚，并依法扣押封存了有质量问题的零配件13件（套）。

>五、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1、种子价差太大;农户制种交公司才10元一公斤，卖出来都在45-60元一公斤；

2、xx杂交水稻制种面积大，加之周边市、县都有杂交水稻制种。农户自留种较多，到市场自行销售，监管难度较大；

3、种子限价太晚，经销商反应：以前买的，不退款，必将引发社会矛盾；

4、农药品名多、乱、杂，抽样送检难、费用高。

建议：

种子价格进、销差，由国家规定比例提前采取限价措施。农药经营实行许可，便于监管。

**商标打假人工作总结5**

结合农业生产时节，州农资打假协调领导组办公室于xx年5月13日和xx年10月24日两次组织成员单位(农业局、工商局、质监局、公安局、供销社、发改委)及州农业局局属有关单位68人次分两个组，对宾川、祥云、巍山县、弥渡县四县农资监管和打假工作进行抽查，在听取了四个县的农资打假情况汇报后，检查组分别对祥云县祥城镇，宾川县金牛镇、州城镇，巍山县南诏镇，弥渡县弥城镇和寅街镇农资市场进行现场检查。

检查种子生产经营户16户，抽查玉米品种28个，其中1户经营的2个玉米品种未建立经营档案，也未开据销售票据，这对维护经营者、消费者权益存在很大缺陷。所有经营门市部委托代销证书、证照、销售人员培训合格证书等齐全，并能亮证照经营，符合规定要求，但是个别门市粘贴有未经审定品种的宣传资料。

检查农药批发、零售经营单位21户，初查1370多个农药品种，抽查12个品种，其中，1个品种标签不合格(10公斤)，现场进行了处理，3个品种生产登记证号、生产许可证号不符，即威海韩孚生化农药有限公司的兰博80%，18包，山东汉克农药有限公司生产的早疫晚疫44包，山东松冈3%阿维菌素68包，100g/包。存在的问题是同一农药有很多商品名称，如有效成份为阿维菌素的农药，名称有害极灭、虫满光、阿维虫清等;在弥渡县寅街镇供销社景泉农资经营部有安徽省安庆农化工公司生产的10%草甘磷铵盐标识不清，农药的生产日期没有标注在药瓶上，药瓶的下面没有绿色环线的除草剂标志。检查中没有发现过期农药、甲胺磷等高剧毒农药。

肥料主要对祥云、宾川、弥渡、巍山四县较大的农资批发市场进行检查，共涉及洋丰、欢乐谷、三宁、施丰源、海德曼、云叶、腾升、金沙江、古驿、彩云龙、沃夫特、大地、年胜、硝酸钾肥、艳阳天、金沂蒙、路先锋、黄金元素、龙虎、云丰、好又快、菜多收、大富、元丰、多利民、三叶环、施丰源、山花等40个品种，数量近4000吨，所查肥料外观完好，标识清楚，生产许可证、肥料登记证、产品执行标准齐全，生产企业、名称、厂址、电话等信息齐全，包装重量标识清楚，符合要求。仅发现极少量肥料有轻微结块现象。

**商标打假人工作总结6**

黑龙江省各级工商行政（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按照\_、国家工商总局和省政府关于开展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的统一部署和要求,充分发挥职能作用,持续开展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果,现将上半年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进一步强化打击侵权假冒工作领导

年初按照国家工商总局及省政府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有关要求,我局持续开展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为副组长,相关处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领导小组,统一组织领导全省工商系统开展打击侵权假冒工作,并下设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年初,我局印发了《黑龙江省工商局关于印发的通知》（黑工商发〔20\_〕17号）,指导全省系统扎实开展打击侵权假冒工作.

按照省局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的统一要求,各市、地与垦区工商局及直管县（市）工商局结合本地实际制定相关工作方案、成立领导小组,认真落实打击侵权假冒工作各项工作.哈尔滨市市场\_利用召开全市“深入推进商标战略实施暨中国驰名商标和黑龙江省著名商标表彰大会”的时机印发了《哈尔滨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展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的方案的通知》,并就“双打”工作做出全面部署.齐齐哈尔市工商局召开党组会认真研究落实打击侵权假冒工作,并召开全市工商系统开展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假冒伪劣商品专项行动动员会,局长刘德忠做了动员讲话.鹤岗市工商局征求了全市20个相关单位的意见,汇总全市有关单位的工作方案,制定下发了鹤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方案》.

二>、深入开展打击侵权假冒工作宣传

我局不断加大打击侵权假冒工作宣传力度,把知识产权保护宣传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一项重要任务来抓,并充分结合“”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和“”世界知识产权日及知识产权宣传周等有利时机,相继下发了《认真开展20\_年“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宣传活动的通知》（黑工商发〔20\_〕11号）、《黑龙江省工商局关于开展20\_年知识产权宣传周活动的通知》（黑工商发〔20\_〕27号）等文件,精心谋划、严密组织、狠抓落实,并积极协调报社、广播电台、电视台、网站等媒体,充分发挥各自特点优势,广泛开展宣传.我省在宣传活动中,针对社会各界关心的侵权假冒中突出问题,利用讲座、座谈、培训、竞赛、发放资料、张贴标语、制作展板等各种形式,深入社会各层开展广泛宣传.截止到5月底,全省系统召开、参加新闻发布会2次,举办各类宣传活动164次,利用电视、广播、报纸、网络进行宣传264次,发送宣传短信42085条,发放宣传资料等17102份,进一步掀起宣传热潮,有力的推动了打击侵权假冒工作顺利开展.

哈尔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在哈尔滨日报上公布了20\_年商标侵权10大典型案例.鸡西省工商局将“保护知识产权、打击制假售假、倡导诚信守法、规范市场秩序”作为的宣传活动主题,并在市局红盾信息网设立了专题栏目.鹤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与科信局联合组织了“知识产权与我同行”徒步大赛活动.大兴安岭地区工商局发送各类宣传短信4万余条.

>三、不断加大打击侵权假冒工作力度

全省各级工商行政（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能够按照国家总局和省政府“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的统一部署和要求迅速行动,针对突出问题进行重点整治,充分发挥职能作用,查处侵权假冒违法行为.我们在大力推进打击侵权假冒工作中,积极开展4项整治,即:农村和城乡结合部市场假冒伪劣专项整治、车用燃油专项整治、空气和饮用水净化类生活用品专项整治及红盾网剑专项行动；抓好5项重点工作,即:严厉打击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行为工作、整治不正当竞争突出问题工作、进一步加强农资监管工作、强化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监管工作、强化违法广告查办工作；认真落实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为转变“会议贯彻会议、文件落实文件”的弊习,我们将工作的着力点放在重点推进上,明确任务、细化责任,形成了省局相关处室指导督促、市地相关科室落实、基层积极配合的工作局面,做到领导抓领导、重点抓重点、典型抓典型的运行方式,进而使打击侵权假冒工作始终保持“战鼓频敲”的推进状态.

哈尔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充分利用已有的案件评审考核机制,下发了考核办法,以考核促办案,切实提高全市商标执法人员商标办案水平.齐齐哈尔市工商局建立多部门的联动机制,形成统一、协调、高效的知识产权执法协作机制.牡丹江市工商局开展了打击侵权假冒工作典型案例分析交流活动,使广大执法人员从丰富的执法实践中汲取营养,进一步提高打击侵权假冒违法行为的能力.垦区工商局进一步健全机制,开通企业维权绿色通道,及时为企业排忧解难.

>四、切实注重打击侵权假冒工作效果

按照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及省政府的部署和要求,我们切实把打击侵权假冒案件作为监管执法的中心工作,采取有效措施,完善工作机制,狠抓工作落实,形成了由省局统一领导,多级联动执法、群众广泛参与、媒体舆论监督、上下齐抓共管的工作局面,掀起了打击侵权假冒工作的高潮.上半年全省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出动执法4393次,出动执法车辆5011次,出动执法人员17345人次,受理投诉和举报385件,挽回经济损失万元,查处各类案件87件、案值万元、罚款万元,进行行政指导860次,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196份,销毁侵权假冒商品1758件,移送司法案件1件,有效保持了打击侵权假冒违法行为的高压态势.

>五、下步工作打算

黑龙江省工商局高度重视打击侵权假冒工作,并把此项工作列为常态化重点工作,将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提高工作水平、创新工作方式、完善工作制度.为此,我局在下半年打击侵权假冒工作中将继续以扩大宣传为手段、以重点工作为牵引、以专项整治为突破,全力推动打击侵权假冒工作扎实开展.

（一）继续加大宣传力度.加大宣传力度、营造有利氛围,坚持集中宣传与经常宣传相结合,充分利用电视、广播、报刊、网络等各类媒体及各种宣传形式,大力宣传保护知识产权打击侵权假冒违法行为的政策措施、工作进展和成效,解读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普及识假防骗知识,宣传尊重知识产权、重视创新、自觉守法的先进典型,曝光典型案件,震慑违法分子,教育和引导社会公众自觉抵制侵权和假冒伪劣产品,促进社会形成尊重知识、崇尚创新、诚信守法的良好氛围.

（二）认真开展重点工作.认真落实国家总局及省政府工作部署和要求,继续扎实开展打击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行为工作、整治不正当竞争突出问题工作、加强农资监管工作、强化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监管工作、强化违法广告查办工作,确保打击侵权假冒工作顺利推进.

（三）积极开展专项整治.认真总结农村和城乡结合部市场假冒伪劣专项整治,建立健全长效监管机制,确保整治成果.进一步加大车用燃油专项整治、空气和饮用水净化类生活用品专项整治及红盾网剑专项行动工作力度,按照出实招、出实效、出实绩的工作思路,圆满完成专项整治工作任务.

**商标打假人工作总结7**

根据市局《关于开展20xx年“放心农机下乡进村宣传周”活动和“农机打假专项治理（春季、秋季）行动”的通知》，为切实加强对农机生产、销售、维修企业市场监管，打击农机假冒伪劣事件，让放心农机真正下乡、进村、入户，结合我区实际，我局主要作了以下工作：

>一、加强领导、落实责任

为了更好地开展打假工作，由副局长牵头，农机股配合局执法大队对本辖区农机生产、销售、维修企业进行检查。

>二、强化农机打假宣传

结合全区农机购置补贴宣传工作加大农机打假宣传，设立农机宣传点2次，对农户普及农机法律法规知识，共发放打假资料300余份，在局政务公开网上公布农机监督投诉电话，让农户明白为啥维权、怎样维权、向谁维权。

>三、强化措施，加强监管

1、强化农机市场监管，清理整顿农机经营市场主体

我区大力推广列入补贴名录的补贴机具，联合局执法大队加强对等农机销售市场日常执法检查力度，督促企业依法诚信经营。在“春季打假”工作中，我局出动人员8人次，检查及乡镇农机销售点、企业14个，检查中一是检查农机经营市场主体的资质资格;二是检查销售台账售后服务及维修情况，三是检查是否经营假冒伪劣产品。

2、加大案件查处力度

积极公布本区农机质量投诉电话，加大案件的曝光宣传力度，充分发挥舆论的监督和宣传作用，利用各种方式宣传农机打假行动，努力营造全社会关心和支持农机打假的良好氛围。

**商标打假人工作总结8**

“酒类百日打假专项整治”行动会议精神，维护(湖南省酒类管理条例)、商务部(酒类流通管理办法)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严肃性，打击制假售假的违法犯罪行为，更好的规范我市酒类产销秩序，我办在市委、市政府及常德市酒管办的领导下，理清工作思路，克服了层层困难，抓住有利时机，通过全体工作人员的共同努力，取得了比较好的工作效果，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 领导高度重视 工作责任落实到部门

参加了常德市“”专项整治动员大会以后，第二天就向市政府分管副市长祖牮汇报了此次专项整治的具体内容。

政府领导非常重视，7月22日上午由市政府办召集，祖牮副市长主持召开了由工商、质监、国税、地税、公安、物价、七个乡镇、4个街道办事处和商务局主要分管领导参加的“百日专项”整治行动动员大会，成立了“津市市酒类专项打假维权工作领导小组”，由分管市长任组长，

市政府办副主任、商务局局长任副组长，各参与部门为成员，市酒管办主任任办公室主任，办公地点设市酒管办。会上明确每个部门各自的工作职责，七个部门、七个乡镇、四个街道办事处，分别向祖牮副市长递交了“酒类打假维权工作责任状”。任务清楚，职责分明，为搞好此次专项整治行动打下了坚实的基矗

>二、严厉打击制假售假 规范酒类市场经营秩序

在各部门的.大力配合和支持下，市酒管办组织全体工作人员(并从商务局其他执法部门借调3名人员)，按照上级的统一部署，每天出动车辆4台，人员近20人，对全市酒类经营场所实行分区、分片派查，“百日专项整治行动”期间，共出动车辆近百台次，出动执法人员近300人次，共检查城、乡经营场所400余家。共查处销售假冒伪劣酒类经销商8家，收缴假冒伪劣酒类132瓶(其中：五粮液2瓶，茅台酒6瓶，御品德山二代4瓶，国窖1573两瓶，金枝大曲90瓶，泸酒酒24瓶)，总价值一万多元。并分别对这些售假商户进行了行政处罚，共处罚金47950元。

通过专项整治和法规宣传，使广大的酒类经营户从思想上引起了高度重视特别是极个别重点经营大户和品牌窗口企业，在管理上更加规范，在质量上严格把关。市兰苑宾馆在以前由于领导不重视，个别管理人员思想不正确，利用职务之便，收取高额回扣，大量进销假冒伪劣高档酒类，在社会上造成了很大的影响，外来宾客和各级领导反映很大，现在通过加强教育、学习和培训与他们达成了一个进货协议，那就是在进每一批次货的时候，必须和我们办里联系，请工作人员到现场对酒水进行验证，验货，如发现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通过这个程序，现在已经杜绝了假冒伪劣酒类进入宾馆的现象，重新树立了市委、政府接待处这个窗口的良好形象，受到了领导的好评。在打假的同时，对酒类流通随附单的规范使用，进行了严格的执法检查(特别是对啤酒品牌清理)，共查验了8个啤酒品牌，全部的代理商都存在无随附单的现象，根据这种情况，我们按照“条例”的规定，对这九家的酒类商品实施了登记保存，扣押、收缴，共收缴啤酒427件。在一定程度上维护了地方知名品牌的销售市场，对那些外来品牌不守法经营的提出了一个强有力的警示，并对他们分别实行了500—3000元的处罚。

>三、加强自身建设，建立高素质管理队伍

为更好的开展工作，局领导对酒管办人员队伍进行了调整补充，并对执法人员进行了经常性学习和培训，规定每星期五的下午为政治或业务学习时间，加强政策和法规的学习，使工作人员懂得要执法先应守法、懂法，力求做到执法程序合法，案件定性处理准确。到目前为止没有发现一起因态度不好，程序不到位，处理不准确的举报、投诉发生，坚持和谐酒管，立足综合服务，树立了良好的工作形象，优化了经济发展环境，同时在上级酒管部门的支持下，加大了硬件投入，购置了一台执法车辆，添置了电脑一台，更换了办公设施，基本解决了办公条件跟不上，下乡检查不及时的问题。

以上就是我办在“专项整治行动”中做的一点工作，虽然取得了一点成绩，但距离上级领导的要求还相差很远，与其他兄弟县市比起来还有很大差距，我们在今后的工作中一定认真总结以往的经验教训，扎实的搞好每一项工作，坚持不懈的打击制假售假行为，坚决执行随附单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对农村市场和城区小餐馆的查验管理工作，团结一心，为规范酒类市场做出自己的努力。

**商标打假人工作总结9**

xx年，农资打假部际协调小组各成员单位、各地有关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全国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领导小组会议、全国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电视电话会议精神，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准备早，行动快，重点突出，成效显著，全国农资打假呈现出一个崭新的局面，在几个方面实现了重点突破：一是开通了农资案件的投诉举报渠道，使广大农民摆脱了求助无门的困境，建立了问题发现机制；二是完善了农资案件处理体系，各地农业部门都把农资打假当作一项常规工作，明确由一个部门负责，形成了案件处理制度，建立了问题解决机制；三是开始在农业系统树立起农资监管意识，把依法监管作为农资打假和整顿规范农资市场经济秩序的一项治本措施全面实施，建立了从源头上减少问题的长效机制。

根据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农资打假协调小组办公室上报的资料不完全统计，今年，全国农资打假共出动检查人员110多万人次，发放各类农资打假资料1372万余份，检查各类农资市场万个，检查农资生产和经营企业45万多家，捣毁农资制售假窝点3000多个，查处制售假冒伪劣农资违法违规案件近10多万件，涉案货值11亿多元，其中，立案查处案7万多件，标值（货值或损失）5万元以上的大案241件，移交司法机关的案件162起，涉嫌犯罪人员184人。

查获主要假冒伪劣农资：农药（制剂）1113万公斤，种子2024万公斤，肥料亿多公斤，兽药60多万件（瓶），饲料500万公斤，农机及零配件（包括渔机渔具）60多万台（件），为农民直接挽回经济损失12亿多元。从调查问卷的统计结果看，今年农户和经营户对农资打假工作在总体上是基本肯定的，满意程度达到了70%。

>一、xx年农资打假工作的基本做法

（一）周密部署，狠抓落实。3月22日由农业部、xxx、工商总局、质检总局和供销总社等五部门联合行文下发了《xx年全国农资打假专项斗争工作方案》，明确提出xx年农资打假工作重点是“保春耕、端窝点和查处大要案件”，各部门、各地根据这一总体要求，结合本系统和当地实际，对农资打假工作进行了更为详尽的工作部署。全国供销总社分别于2月和7月下发了《关于做好xx年供销合作社系统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的通知》、《关于把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引向深入的通知》。同时，通过大力发展现代流通方式、建立信用制度等标本兼治，净化市场。

为了把农资打假工作的各项部署落到实处，今年农资打假部际协调小组各成员单位采取不同形式，加强了对各地工作的督促、检查和指导。农业部对农资产品专项检查进行了具体安排，并于4月15日-21日组成四个调查组，深入湖南、山东、辽宁和江西等省进行了调研，为推动农资打假深入开展提供了第一手资料。9月份由农资打假部际协调小组成员单位组成7个联合督查组，赴部分省对农资打假工作进行现场督导，并采取问卷调查等形式对当地工作绩效进行了评估。农资打假专项斗争部际协调小组召开了三次成员会议，分阶段对农资打假工作进行了具体指导和部署。

各地先后加强了对农资打假工作的领导，健全了农资打假工作机构，充实了执法人员，农资打假工作由临时性工作向常规性工作转变。各地、各有关部门相互配合，积极工作，都以不同形式开展了春季农资打假行动和重点农资品种的专项治理行动，有力地促进了各项农资打假措施的落实。

（二）发现问题，跟踪整改。对于检查出的问题，坚持追根溯源，加强整改监督工作。今年年初，农业部召集在去年农药市场抽查中有问题的156家农药企业通报了抽查结果，要求其限期整改。通报会后，销毁了不合格农药标签4421万张，从市场上回收不合格农药产品共5914吨，重新印制合格标签共1亿余张。一些地方也根据本地农资生产应用特点，对重点农资产品进行了跟踪监控。对于各种农资投诉案件，都认真按照有关法规和程序移交和分工处理，今年以来农业部农资监管直接受理来电来信投诉2563件，根据核查情况，直接由有关司局和移交地方处理的农资案件901起，并对处理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和督办。从反馈的处理结果表明，基本得到了妥善处理，部分受损失的农民的到了补偿。

同时，农业部全面加强了农资监管工作，先后发布了《食用动物禁用的兽药及其化合物清单》、《禁止在饲料和动物饮用水中使用的药物品种目录》和禁用限用的高毒、剧毒农药品种清单，颁布了禁用限用渔药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并将组织对这些禁用限用农药、兽药、渔药进行专项检查。

（四）完善制度，查处大要案。农资打假部际协调小组各成员单位、各地都加强了工作制度建设。农业部今年6月24日发布了《农业部农业生产资料打假举报奖励办法（试行）》，同时公布了农业部农业生产资料打假举报电话。

由于各部门措施得力，通力协作，今年查处大要案件的力度明显增强，去年查出的案件，今年已基本结案。据各地上报统计，今年新立案查处标值5万元以上的大要案件241件。据xxx不完全统计，1-11月底，全国公安机关破获各类农资案件366起，处理涉案人员361人，捣毁农资制假售假窝点59个。农业部会同xxx在春节前后重点围绕打击“瘦肉精”，查处了一批大要案件，浙江、广东、江苏三起制售和使用“瘦肉精”的违法企业和个人受到了刑事追究。xxx公布第三批重点督办案件中，涉及农资的有4起，对农药、种子、饲料等重点农资案件进行了督查督办，有力地打击了严重扰乱农资市场经济秩序和坑农害农的违法违规行为。督促处理了湖南、广东培矮64s杂交水稻种子事件；督查了贵州农业厅发现的山西屯玉种业有限公司涉嫌销

售未经审定的3万多公斤玉米种子案件；湖南省朱千柱等人非法生产销售伪劣饲料案件等。10月下旬，农业部、xxx派员赴贵州省督办xxx点名案件贵州科新畜禽饲料厂“瘦肉精”案，犯罪嫌疑人已抓获，案件进入司法程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结合集贸市场专项整治工作，加强了对“送货下乡”以及在农村举办的各种商品展销会的监管，严厉打击销售假冒伪劣农药、种子、化肥等农业生产资料和农民日用消费品等坑农害农行为，1-11月份共查处假冒伪劣农资案件万件，查获假冒伪劣化肥万吨、种子3788吨、农药3674吨等。

**商标打假人工作总结10**

Xx县工商局局为维护广大消费者的合法权益，打击制售假冒伪劣产品的违法行为，根据国家质检总局《关于开展日用消费产品专项打假行动的紧急通知》（国质检执函〔20xx〕91号）要求，在我县开展了20xx年度专项执法打假行动，现将工作作如下总结：

>一、领导重视，落实到位

Xx县质量技术监督局全体干部职工在局领导的带领下，本着对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高度重视此次专项打假行动，严格按照总局“通知”要求和省局的安排部署，把此次专项打假行动作为今年“国际消费者权益日活动”的重要内容之一，迅速组织力量，周密部署，把各项工作落实到位，抓出实效，确保此次专项打假工作按时完成。

二>、检查重点

我县按照“通知”要求，结合我县实际，重点检查白酒、芝麻油、化妆品。由于我县白酒的消费较大，此次白酒检查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以查处白酒中甲醇超标问题为主。

>三、检查情况

对于此次专项打假行动我们以抽样检验，并就近就便将样品到送具有法定检验资格的检验机构进行检验。我局严格按照国家质检总局和省局、市局的要求，对辖区内白酒、芝麻油生产、加工企业进行认真细致的检查，对检查或检验中发现在生产、加工中掺杂、掺假、以假充真或以其它植物油或非食用植物油生产、加工芝麻油；白酒中的甲醇含量严重超标或用工业酒精勾兑白酒的违法行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处理。充分发挥质监部门打假主力军的作用。我局在此次开展的打假专项行动中，严格依法行政，认真检查、详细记录，查处的情况及时上报州局。

我局此次专项检查，出动了4车次、16人次，通过检查我县目前还没有一家取得生产许可的白酒、化妆品、芝麻油的生产企业，县内有一些销售企业，通过检查没有发现重大案件。

在今后的工作中，我局将本着对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高度重视，严格按照总局、省、市局的安排部署，把打假行动作为县局工作的重要内容之一，组织力量，把各项工作落实到位，抓出实效，确保我县打假工作按时、按质完成，使我县广大消费群体真正放心消费。

**商标打假人工作总结11**

20xx年，我镇的打假工作在镇委、镇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紧紧围绕镇区经济发展大局和构建和谐社会目标，牢牢把握打假工作重点，加强领导，落实责任，增添措施，精心组织，突出重点，成效明显，圆满完成了镇政府下达的各项目标任务，有力地打击了制假售假行为，进一步规范了我镇市场经济秩序，为全镇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作出了积极贡献。截止目前，我镇今年共出动执法人员55人次，查处制假售假案件11宗，涉案货值万元，先后查处制假售假窝点11个，销货假冒伪劣产品的货值达万元。现将今年打假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加强领导，落实打假工作责任制

我镇历来重视打假治劣工作，坚持把打假工作作为促进全镇经济社会发展的大事，制定工作计划，明确打假重点，定期研究打假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今年初，镇府主要领导和镇打假领导小组组长多次听取全镇打假治劣工作情况汇报，提出了明确要求。今年6月，镇府组织召开了全镇打假工作会议，镇长到会作了重要讲话，围绕我镇打假工作，镇打假办、各打假成员单位将打假责任制层层分解，责任到相关业务部门或社区，落实到具体人头，确保商品市场打假工作全面落实。

>二、精心组织，大力推进打假工作

为深入推进打假工作，切实提高打假工作的实效，镇打假办着重在增添措施、落实责任、开展宣传上狠下功夫，有力地推进了各项打假治劣工作。确定了专人负责完成大案要案的报告、备案工作和信息收集、整理报送，建立起打假信息网络，有效地推动了打假工作的全面发展。

>三、突出重点，打假成效显著

我镇认真按照依法治国、依法治镇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的整体部署，从源头打假，依法开展行政执法检查，加强产品质量监管，狠抓重点，把打假治劣工作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作为履行职能、为民办实事的具体体现。镇打假办专门针对食品卫生安全、商品流通市场秩序和清理整治无证无照以及查处危及人体健康、人身财产安全的产（商）品，进行了一系列联合执法检查，深入开展联合打假与分类执法，把打假治劣与扶优扶强工作结合起来，对制假售假、无证无照、非法经营等违法行为进行了严历的打击和惩处。查处多宗销售不符合食品安全法规定的预包装食品案和生产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的商品案。

>四、科学管理，确保打假任务圆满完成

我镇积极推行和完善打假治劣工作目标管理，层层落实分解打假目标，进一步明确打假成员单位工作的目标任务及责任，做到履职到位。镇府把打假工作纳入了目标管理，确保了打假目标任务的顺利完成，切实增强了相关单位打假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全镇各打假成员单位认真落实各项打假责任制，顺利完成了各项打假目标任务，打假治劣成效明显。

>五、20xx年打假工作计划

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加大与各兄弟单位的配合，保持严厉打击的高压态势，巩固现有成果，严防反弹，继续抓重点抓关键，加大打击查处力度。更加大胆地探索和实践，勇于创新。根据形势的发展，不断改进和完善现有的管理办法和各项制度，争取使我镇打假管理水平更上一层楼。具体，我们将从以下几方面做好：

1、认真落实好打假工作责任制。继续与各村（居）委落实打假责任制，探索建立起一套行之有效、操作性强、职责明确、奖罚分明的责任考核、评价方法，努力建立起长效打假机制。

2、突出重点，加大打击制假售假力度，把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引向深入。重点抓好打击橡胶、五金商标侵权行为和食品安全打假工作，坚持日常巡查、专项整治和“回头看”相结合，保持露头就打的强压态势，有效开展打击橡胶、五金的制假、售假侵权行为及卷烟的制假售假。

3、继续加大无证照经营场所整治，坚持疏堵结合，积极引导广大经营者办理相关证照，营造公平、公正的经营环境。

4、加强法制宣传和教育，增强全民遵纪守法的自觉性。充分利用宣传栏、广播、电视、宣传车等媒介，采取多种形式，大力开展法律宣传活动，提高广大群众法律意识，形成有利于我镇经济发展的良好环境。

5、要进一步加强整规打假干部队伍的建设，不断提高队伍的业务知识和水平，行之有效开展好各项工作。

**商标打假人工作总结12**

>一、领导重视，行动迅速。

我局领导高度重视农资专项打假工作，分管领导亲自抓，迅速研究，及时召开全市质监系统农资打假工作会，传达和学习国家、省、市关于农资打假相关文件精神，就组织领导、宣传动员、阶段分工和信息报送等工作进行了部署和强调，要求全市质监系统进一步提高对农资打假专项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把专项打假工作抓实、抓好，抓出成效。同时结合xx市实际印发了《xx省xx质量技术监督局关于20xx年深入开展农资专项打假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县区质监局明确农资专项打假任务，落实工作责任，突出重点，进一步细化和完善工作方案，确保专项打假行动取得实效

>二、周密部署、内容丰富

我局制定了《xx质监局“农资打假下乡”活动实施方案》，并召集各区县局分管领导对宣传周活动进行了安排部署，分成7个“农资打假下乡”宣传行动组深入各乡镇开展农资打假下乡宣传活动。

（一）组织“进千村、入千户、抽千样”检测活动。“农资打假下乡”共进村120个，入户436个，深入农资销售商店及农户家中，抽取农资样品并免费检测共140个，检测合格率为66%。

（二）开展现场咨询、现场受理举报投诉活动。3月13日为我市“农资打假下乡”集中宣传日，7个宣传行动组分别在7个区县乡镇开展了现场咨询、现场受理举报投诉活动，并邀请了当地农技站及化肥企业人员共同参与，向农民群众宣传如何辨别真假化肥、如何选购农膜及农机产品、如何选购农药等基础知识。共发放宣传资料10747份，受理农民咨询共1449人次，受理农民举报投诉案件13起。

（三）召开生产企业座谈会。3月6日我局召集全市农肥生产企业负责人和各区县局分管执法工作领导对如何确保我市农资产品质量进行了座谈。欧局长在座谈会上指出：农资产品质量涉及广大农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希望我市农资产品生产企业要有做“良心农资”的理念，切实增强产品质量责任意识和法制观念；全市质监部门要充分认清肩负的责任，切实依法履行监管职责，并把监管和服务有机结合起来。

（四）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农资等坑农害农违法行为。自农资专项打假行动以来，我市质监系统统一部署，对有过质量违法行为的企业重点检查、反复检查，共出动执法人员832人次，出动执法车辆205台次，检查农资生产企业11个，查办农资案件44起，查获假冒伪劣化肥共104吨，查获假冒伪劣农资货值共18万元，为农民挽回经济损失万元。

（五）加大宣传力度，提高宣传效果。今年农资打假专项行动中，我局主动邀请新闻媒体参与，深入活动现场，重点对“农资打假下乡”、查办大案要案、标本兼治措施及12365打假投诉举报咨询台维护农民利益等为农民群众排忧解难办实事等方面进行宣传和报道，营造了有利于农资专项打假工作环境的舆论氛围。同时通过新闻媒体进行社会监督，更有利于防止坑农害农事件发生。

>三、取得的成效和不足。

通过三个月的农资打假专项行动，提高了广大农民群众质量法制意识和识假辨假的能力，严厉打击了制售假冒伪劣农资坑农害农违法行为，查处了一批不合格的农资产品，xx市农资生产企业的责任意识得到了普遍提高，我市农资生产经营秩序有了进一步的好转，得到了广大农民群众的一致好评。当然，此次活动仍有不少需要提高和改进的地方，如检查涉及到的区域还不够宽，涉及到的农资种类还不够多等。在接下来的工作中，我们将继续深入开展农资专项打假工作，变专项行动为常态监管，不断增添措施，抓好生产源头，确保农资安全。

**商标打假人工作总结13**

>一、 领导高度重视 工作责任落实到部门

参加了专项整治动员大会以后，第二天就向市政府分管副市长祖牮汇报了此次专项整治的具体内容。

政府领导非常重视，7月22日上午由市政府办召集，副市长主持召开了由工商、质监、国税、地税、公安、物价、七个乡镇、4个街道办事处和商务局主要分管领导参加的百日专项整治行动动员大会，成立了津市市酒类专项打假维权工作领导小组，由分管市长任组长，市政府办副主任、商务局局长任副组长，各参与部门为成员，市酒管办主任任办公室主任，办公地点设市酒管办。会上明确每个部门各自的工作职责，七个部门、七个乡镇、四个街道办事处，分别向副市长递交了酒类打假维权工作责任状。任务清楚，职责分明，为搞好此次专项整治行动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二、严厉打击制假售假 规范酒类市场经营秩序

在各部门的大力配合和支持下，市酒管办组织全体工作人员(并从商务局其他执法部门借调3名人员)，按照上级的统一部署，每天出动车辆4台，人员近20人，对全市酒类经营场所实行分区、分片派查，百日专项整治行动期间，共出动车辆近百台次，出动执法人员近300人次，共检查城、乡经营场所400余家。共查处销售假冒伪劣酒类经销商8家，收缴假冒伪劣酒类132瓶(其中：五粮液2瓶，茅台酒6瓶，御品德山二代4瓶，国窖 1573两瓶，金枝大曲90瓶，泸酒酒24瓶)，总价值一万多元。并分别对这些售假商户进行了行政处罚，共处罚金47950元。

通过专项整治和法规宣传，使广大的酒类经营户从思想上引起了高度重视特别是极个别重点经营大户和品牌窗口企业，在管理上更加规范，在质量上严格把关。市兰苑宾馆在以前由于领导不重视，个别管理人员思想不正确，利用职务之便，收取高额回扣，大量进销假冒伪劣高档酒类，在社会上造成了很大的影响，外来宾客和各级领导反映很大，现在通过加强教育、学习和培训与他们达成了一个进货协议，那就是在进每一批次货的时候，必须和我们办里联系，请工作人员到现场对酒水进行验证，验货，如发现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通过这个程序，现在已经杜绝了假冒伪劣酒类进入宾馆的现象，重新树立了市委、政府接待处这个窗口的良好形象，受到了领导的好评。在打假的同时，对酒类流通随附单的规范使用，进行了严格的执法检查(特别是对啤酒品牌清理)，共查验了8个啤酒品牌，全部的代理商都存在无随附单的现象，根据这种情况，我们按照条例的规定，对这九家的酒类商品实施了登记保存，扣押、收缴，共收缴啤酒427件。在一定程度上维护了地方知名品牌的销售市场，对那些外来品牌不守法经营的提出了一个强有力的警示，并对他们分别实行了500到3000元的处罚。

>三、加强自身建设，建立高素质管理队伍

为更好的开展工作，局领导对酒管办人员队伍进行了调整补充，并对执法人员进行了经常性学习和培训，规定每星期五的下午为政治或业务学习时间，加强政策和法规的学习，使工作人员懂得要执法先应守法、懂法，力求做到执法程序合法，案件定性处理准确。到目前为止没有发现一起因态度不好，程序不到位，处理不准确的举报、投诉发生，坚持和谐酒管，立足综合服务，树立了良好的工作形象，优化了经济发展环境，同时在上级酒管部门的支持下，加大了硬件投入，购置了一台执法车辆，添置了电脑一台，更换了办公设施，基本解决了办公条件跟不上，下乡检查不及时的问题。

以上就是我办在专项整治行动中做的一点工作，虽然取得了一点成绩，但距离上级领导的要求还相差很远，与其他兄弟县市比起来还有很大差距，我们在今后的工作中一定认真总结以往的经验教训，扎实的搞好每一项工作，坚持不懈的打击制假售假行为，坚决执行随附单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对农村市场和城区小餐馆的查验管理工作，团结一心，为规范酒类市场做出自己的努力。

**商标打假人工作总结14**

根据省打击侵权假冒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20xx年度全省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绩效考核的通知》(苏打假办发〔20xx〕39号)要求，从本月中旬至20xx年元月上中旬，省打击侵权假冒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将组织对我市打击侵权假冒工作绩效进行考核，并对考核结果反馈各地政府。为确保完成我市年度打击侵权假冒工作，以优异的成绩迎接省绩效考核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核组织

市打击侵权假冒领导小组负责对各市(县)、区打击侵权假冒领导小组打击侵权假冒工作进行考核，结果将纳入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考核成绩。市打击侵权假冒领导小组办公室(简称市双打办)及市各成员单位负责做好迎接省打击侵权假冒领导小组考核工作。

二、考核程序

各市(县)、区打击侵权假冒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根据考核方案，牵头组织对本地打击侵权假冒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总结及自评打分，并将总结和自评报告于12月18日前报市双打办。12月25日前，市双打办将会同相关成员单位对各市(县)区上报材料进行初审，并赴相关地区进行现场检查、审核确认及评分。

各成员单位根据考核方案和评分标准，报送考核项目的分报告、自评得分及相关佐证材料，汇集成电子文档报送至市双打办。根据考核方案，每一大项评分标准中的每一小项需形成一个文件夹，所有文档、照片等请标注名称;如该小项无佐证材料，须写情况说明;行政执法文书等不方便转制成电子图片的纸质材料可留档备查。各考核项目分报告及各项目自评得分请于20xx年12月18日前报送，考核项目相关佐证材料请于20xx年12月28日前报送至市双打办。

市打击侵权假冒领导小组办公室将全市打击侵权假冒工作情况总报告、考核评分情况及相关佐证材料统一报省、市打击侵权假冒领导小组，考核结果将同时抄送各市(县)区政府。

三、考核要求

各市(县)区、市各成员单位要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严格落实责任，扎实推进工作。要按照市打击侵权假冒年度考核要求，针对薄弱环节，逐条对照落实，全力推动年度各项目标任务的完成。

**商标打假人工作总结15**

为确保今年的春耕、备耕农资产品的质量，充分发挥质监部门的职能，根据省局件精神，组织执法人员开展以农用化肥为重点，以区域性整治为主要任务的农资专项打假活动，取得一定成效。到目前为共出动执法人员136人次，检查25个镇（办事处）化肥经销企业45家，查处各类案件32起，其中，立案5起，罚款到位近万元：

>一、加强领导、周密部署

农资打假是质监部门执法打假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直接联系到农民切身利益，为进一步做好地区农资打假工作，我局领导多次召开会议，分析研究本次打假工作的重点和实施步骤，结合地区实际制定了农资打假实施方案，确定了工作目标、重点及各阶段打假工作任务，精心组织开展农资产品专项打假活动，突出以化肥产品打假为重点，狠抓源头，落实责任，建立长效工作机制，查处化肥产品质量违法案件，切实将农资打假工作落实到实处。

>二、深入开展\"农资打假下乡\"活动

根据省局《关于20xx年深入开展农资产品专项执法打假工作的通知》的要求，今年4月份，我局对全地区农资市场进行了一次日常监督检查，本次共抽取化肥样品16个批次，其中合格11个批次，合格率为，查获不合格化肥5个批次，货值近万元。同时继续深入组织开展了\"进千村、入千户、抽千样\"的农资打假下乡活动，将查办坑农害农大案要案、集中整治区域性生产劣质农资产品等任务落到实处。为确保打假效果、积极引导农民购买放心农资，我局联合市农业局深入开展\"农资产品下乡进村\"活动，开展了形式多样的\"农资打假下乡\"活动。一是现场设立了投诉举报和咨询台，接受农资生产销售违法行为投诉举报，解答了农民存在的疑难问题，共接受咨询300余人次；二是发放了宣传资料，设立了宣传展板，宣传选购、识假辨假与依法维权等知识，共发放宣传资料800多份。

本次农资专项执法打假活动虽然取得一定成效，但从执法检查情况看，我市的农用化肥产品质量仍然存在诸多质量安全，其主要表现为：化肥主要存在的问题集中在养分含量不够；外包装标识不符合有关规定，标注不规范，未标注生产许可证；由于受今年农资价格波动、市场竞争激烈因素的影响，一些不法经销企业存在销售有效含量不足的化肥，等等。在今后的农资产品监督检查中，我局本着从源头抓质量的原则，严格清查市场调入关口，采取明查暗访、随机抽样调查等形式，查明摸清各种农资的进货渠道，实行长期监控，从源头上卡住假冒伪劣农资的流入，切实加大源头整治力度，坚决打击坑农害农行为，净化本地区农资市场。

**商标打假人工作总结16**

为进一步开展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促进市场规范有序发展，增强市场主体商标知识产权自我发展、自我保护、自主维权的意识和能力，我局坚持三个措施，在全县范围内大力开展“双打”专项行动，取得了明显成效。现将工作开展情况总结汇报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领导重视，组织严密。深刻认识做好“双打”工作的重要性、艰巨性、复杂性和长期性，切实增强做好“双打”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充分发挥市场监管部门的职能作用，做到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其他领导协助抓，形成了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确保打击侵权假冒工作真正落到实处。

(二)突出重点，狠抓落实。一是强化质量监管，保障流通领域商品质量。以城镇为重点整治区域，以食品、日用品、服装、家电等日常消费品为重点检查对象，对商品来源不清、标识不明或存在质量安全隐患的，依法予以查处;同时，针对煤炭、化肥、成品油等商品进行定期抽检，加大质量监测力度，确保市场上在售商品质量合格。4月13日，对我县6个煤炭经营户共7个批次的煤炭进行了抽样检测，抽检结果均为合格;5月18日，对我县辖区内3个化肥经营户所售磷酸二铵进行了抽样检测，检验结果均为合格。10月11日，对尖扎县昂让寺马克唐镇加油站三个批次的成品油进行了抽样检测，11月29日收到检测报告，其中95号汽油和0号柴油检测结果显示合格，92号汽油检测结果为不合格，检测报告显示92号汽油中硫含量超标，检查结果正在处理中。二是加大行政执法力度，严厉查处违法经营行为。将集中整治与日常检查相结合，增加市场巡查频次，及时受理商标持有人、普通消费者的投诉举报，严格执行“诉转案”工作要求，迅速核实投诉举报内容，对存在侵犯知识产权或制售假冒伪劣商品违法行为的，依法立案查处。立案查处各类案件14起，罚没款万元，其中商标侵权案件10起，罚没款万元;不合格产品案件4起，罚没款万元。

(三)广泛宣传，营造氛围。大力宣传，营造良好社会氛围。采取进企业宣传、举办商标保护咨询活动等多种形式，大力宣传商标知识产权保护法律法规和政策，积极反映“双打”活动进展情况和工作成效，营造社会各界和群众广泛参与的良好氛围。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我县“双打”专项工作在州“双打办”的统一领导下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是问题也比较突出，“双打”工作的形势依然严峻，面临的整治任务仍然十分繁重，工作中还存在着薄弱环节，对此我们保持着清醒的头脑和深刻认识。一是信息化监管水平和市场监管手段的创新有待提升，对有效遏制互联网领域侵权假冒行为还没有形成有效打击;二是执法检查的深度和广度还有待进一步加强。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我局将继续保持打击侵权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的高压态势，将专项整治与日常执法相结合，进一步加大行政执法力度，严厉打击侵权假冒行为，切实维护商标所有人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努力营造和谐、稳定、公平的市场竞争环境和良好的知识产权保护氛围。

一是进一步抓好责任落实。着力研究和协调解决专项行动中遇到的急难问题，实行主要领导总负责，分管领导亲自抓，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确保行动不走过场，不流于形式。

二是进一步加大执法力度。对重点产品、重点领域、重点问题，加大打击力度，加大执法及人、财物的投入力度，充分发挥行政执法在保护知识产权和打击侵犯假冒行为的双重作用，提高双打工作实效。

三是进一步密切协作配合。加强部门联动，密切协作配合，建立重大案件沟通协作机制，推动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杜绝以罚代刑，形成“双打”的高压态势和强大工作合力。

四是进一步强化监督检查。继续做好专项行动的统计报表、信息报送、舆情分析、联合检查等日常工作，切实加快行动步伐，扩大行动战果(转 载于: 月亮岛教育 网: 关于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总结【四篇】)。

五是进一步突出舆论宣传。继续大力宣传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及时报道专项行动的进展和成果，组织媒体动态跟踪、深度报道重大案件、重要活动，加大了案件曝光力度，有力震慑违法犯罪分子，扩大了舆论影响力。

六是进一步完善长效机制。坚持日常监管与专项行动相结合，完善制售假冒伪劣和侵权举报投诉受理机制，建立举报投诉奖励制度，调动广大人民群众参与的积极性和主动性。通过社会监督与行政监督相结合，进一步推动保护知识产权、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工作规范化、制度化和法制化。

**商标打假人工作总结17**

根据省农业厅《转发农业部办公厅关于开展xx年“放心农资下乡进村宣传周”活动文件的通知》(云农办市〔〕7号)精神，州农业局及时研究，转发了省厅文件，要求各县(市)农业局、畜牧局认真组织好“放心农资下乡进村宣传周”活动，做好农资的监管工作，全州农业系统广大干部职工在当地新闻媒体的积极配合下，以“放心农资下乡，维护农民权益”为主题，于3月23—29日认真组织开展了xx年州“放心农资下乡进村宣传周”活动。在“宣传周”活动中，全州共出动执法和科技人员2184人次，发放宣传资料万份，举办现场咨询培训418场次，接待咨询群众万人次，受理投拆举报4人次，案件回访5件，收看“”电视专题人数万人次，展销农资产品数量达万公斤,245台件,价值万元。

**商标打假人工作总结18**

为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严厉打击假冒伪劣农资坑农害农行为，切实保护广大农民的合法权益，保证农业生产平稳运行，xx单位以办理一批违法案件、端掉一批假劣农资窝点、惩治一批违法生产经营主体、处理一批违法犯罪人员为目标，始终保持农资领域整治的高压态势，让违法经营行为及欺行霸市、强买强卖、收取保护费等“行霸”、“市霸”黑恶势力在农资领域无生存空间。自××年×月×日起，先后深入全县，主要以种子、农药、肥料、农膜、兽药、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等六大类农资产品为重点，扎实开展审资质、审证照、审经营，验计量、验添加、验质量，查仓储、查来源、查台账、查品名、查标识、查登记的“三审三验六查”农资市场经营市场专项整治行动，积极维护农资市场秩序，确保了全县春耕生产顺利进行。现总结如下：

一、>检查内容

1、重点检查证照是否齐全；

2、严肃查处无产品登记号、批准文号、生产许可证号、经营许可证、国家强制认证标志，以及假冒、仿冒产品商标等违法行为；

3、积极推动农资经营户落实进货检查验收、建立购销台帐制度，督促经营户搞好售后服务，逐步规范农资经营行为；

4、从严查处无证、借证、超范围经营等违法行为，依法清理不符合条件的经营户。

>二、工作成效

共出动执法人员××人次、车辆车次，检查农药经营户×户、种子经营户×户、兽药和饲料（含水产用）经营户×户、化肥销售店×家、农机及零配件×户，发放宣传资料×份。

1、种子：检查发现未办理《农作物种子经营备案书》×户，现场办理《备案书》×户，当场为×户换发了《农作物种子经营备案书》，查获超范围经营玉米品种×个，现场开据责令整改通知书×份，抽取种子样品×个（玉米×个、水稻×个）；查获过期兽药×个共×盒；未发现违法经营农药、地膜的行为。

2、农药：检查农药经营企业×家，检查果蔬种植基地×家，签订安全承认书×份，出动执法人员×人次，发放宣传资料×份，指导培训×场次，培训人员×人次；我县没有农药生产企业，检查工作主要针对农药经营企业和果蔬种植基地，重点检查了经营企业经营场所、仓储的通风、防盗、防火等设施设备及果蔬种植基地的用药记录及仓储；

所检查的×家经营企业表现为经营门店农药摆放、农药分类规范，农药分类的标识醒目，通风设施和防火防盗设施齐备，有独立的农药废弃物垃圾桶，管理制度规范，实行了限制使用农药实名制销售。果蔬种植基地用药记录完整，用药符合标准，有独立仓储，没有发现使用禁限制农药及高毒农药的情况。

3、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共检查兽药、饲料经营企业×户次，出动执法人员×人次，发放宣传资料×余份，查获过期兽药×盒，货值×元。对未按照《兽药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管理兽药的及时要求兽药经营户进行整改。

4、农机及零配件：共出动执法人员×人次，检查经营户8户，印发宣传资料×份。

5、举办农产品质量安全宣传×场次，发放《种子法》、《农药管理条例》等宣传资料×余份。

>三、存在问题

1、部分经营户进销货台账不规范、所经营的农资混合摆放，存在安全隐患，工作组已责令其整改，并提出了整改要求和整改时限。

2、农业综合执法也是工作人员兼顾着开展，导致今年的农资打假行动及农业执法工作达不到目标要求。

>四、下步工作打算

继续强化农业执法监督检查，切实把农资打假与农业领域“双随机、一公开”跨部门联合检查结合起来，形成常态，一旦发现农资市场欺行霸市、强买强卖和欺凌行为，将依法进行严厉打击；狠抓畜禽屠宰场和渔业捕捞监管，坚决杜绝屠宰场行霸行为；加强农产品抽检力度，严把质量关，用实际行动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用得放心、吃得舒心。

**商标打假人工作总结19**

x县打假办在市打假办和县三打办的正确领导下，在地方党委、政府的支持下，牢固树立“三打两建”的指导思想，积极应对打假战争带来的挑战，以直接关系到人民身体健康的食品药品为重点，进一步探索源头食品药品打假的新思路，向法律要案源，靠规范树形象，以创新求发展，奋力开拓食品药品打假工作的新局面。截至20xx年7月，全县查获假冒伪劣食品药品货值万元，查办各类相关案件150起，目前，全县假冒伪劣食品药品问题已得到有效遏制，违法制假售假窝点受到毁灭性打击，市场秩序明显好转。现汇报如下：

>一、着眼新形式，新要求，打造新格局。

食品药品安全是广大人民群众最切身最根本就的利益问题，“三打”以来，经过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有关部门和社会各界在以下几方面的努力，全县食品药品安全形势不断好转，全县药品打假长效机制和药品监管信息化建设取得了新进展，药品市场秩序得到进一步规范。

第一、进一步提高认识，强力度、快节奏地开展“三打”工作，以对人民群众负责的态度，切实提高对“三打”两建工作重要性和紧迫性的认识；

第二、进一步完善“三打”两建工作架构。制定市、县工作联系的机构框架，成立县“三打”办、县打假办，通过宽乐通信短信业务、QQ群、制作发放通讯录、开通专门邮箱等途径使“三打”工作更加顺畅、高效；

第三、进一步细化、量化食品药品打假工作方案，施行领导包案制度；

第四、结合日常监管迅速组织摸排和线索分析，同时适时组织行动，打出声威，再掀高潮。

第五、把“三打”与打假扶优、帮促经济发展有机结合起来，到门店发放宣传单，做好动员工作，强化行业自律，形成互动、互补、互利的打假新态势。

>二、强化市场监督，解决群众反应强烈的问题。

食品药品作为十大专项行动主要重要内容，直接关系到人们的身体健康，净化食品药品市场，是一项长期的任务，需要全社会关注，为此县打假办落实了以下三项措施：一是建立投诉举报网络。通过向有LED广告屏经营户发放“三打”宣传文字文本告知输入播放等方法宣传投诉举报电话07532228877，并实行市、县并网，传信迅速，有投必复，共接线索127起，核实查处124起。二是推行双重举报奖励制度，承办单位和打假办均对举报人予以奖励，进一步调动了广大人民群众积极参与打假的热情。三是共享质量抽检信息。成功组织了乳制品、客家盐食品、面条、面包等产品的重要性能指标和卫生指标的监督抽查。抽检结果上报上级，信息共享联合流通领域部门打清制假售假上下源，第一时间联系媒体予以曝光，提高民众警惕性。

>三、坚持管理创新，提高执法打假的有效性。

为进一步增强打假工作有效性，建立和完善长效监管机制，我们积极探索，创造性贯彻落实省委常委会议决议打击制假售假具体任务分工安排，以加大力度为中心，以规范行为为保证，以执法创新为动力，把三者有机地统一于食品药品打假工作实践中。

（一）实行领导包案责任制，严格责任追究。制定领导包案工作方案，将打假责任目标逐级分解、落实到人，不留死角，做到早发现、早打击、早控制，出动执法人数12502人数，检查单位13145个，捣毁窝点15个，罚没万元，其中大案要案23宗，移送公安4宗，抓获犯罪嫌疑人10人，刑事拘留4人，逮捕1人。

（二）建立整体联动机制，实现快速反应合力。通过县“三打”，县打假办有机协调，实现了执法机构的整体联动，为突破地方保护主义，依法查处大案要案创造了有利条件，逐步打造出一支反应快速、运转协调、能打硬仗的执法队伍。20xx年6月25日晚8时左右，x县公安局接到群众举报，在铁卢桥一居民出租房内发现无证照加工食用猪油现象，迅速组织执法力量，并上报x县打假办，x县打假办迅速组织媒体、经信、工商、畜牧、质监等有关部门执法人员9时左右均赶赴到现场实施检查，\_门控制现场，质监局查封生产设备，畜牧局抽样送检，工商局追查成品流向……分工协作至晚上12时多将该窝点彻底捣毁。

（三）尽心尽力实事求是，不盲目追求功绩。x县打假有关成员单位本着“三打”两建作为服务于“平安广东”和“幸福广东”的有力保障的思想积极寻找切入点，有投诉举报必第一时间联合行动，定期开展抽检摸查排查监管工作，想方设法打击食品药品制假售假，立案查处总数和涉案货值比去年同期均有较大幅度增长。20xx年4月18日，县打假办在工作摸排执法检查中查获x县雁洋达文味酵生产的“味酵”经检验证实非法添加“硼砂”，不符合GB2760-20xx《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标准要求，搜集有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抽样单，广东省梅州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检验报告等证据材料充分证明案情，并经多次询问当事人，多次召开案审委员会研讨案情，决定移送公安机关，不盲目追求大案要案宗数，涉案货值，造成冤家错案。

广东在全国率先提出“三打两建”、建设幸福广东的活动，确定食品药品为十大专项行动主要重要内容以来，x县打假办虽然做了许多工作，取得一定成绩，但与县委、县政府的要求还存在着一定差距，存在以下几方面问题：

一是案源少，群众举报线索少，把打假工作思路局限于十大打假专项行动的内容，出现投入人力多，但立案少、查处大要案更少的现象。

二是人员少，出现打假一线人员又是信息报送员的情况，基层压力大，任务重。加之，车辆、通讯、办公设备落后，严重制约了侦查监督职能作用的发挥。

三是案件深挖难。涉假违法行为呈现预谋性、隐蔽性和作案时间长等特点，有较强的反侦察、抗打击能力，手段狡猾，导致案件进一步深挖受阻。我们决心在今后的工作中勇于开拓进取，真抓实干，积极为我县的经济建设服务，努力开创我县食品药品监管工作新局面。

**商标打假人工作总结20**

根据省江西省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20xx年度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绩效考核办法及评分细则》的通知精神，我县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各成员单位认真回顾一年了开展打击侵权假冒工作，比对绩效考核的内容开展自评，自评情况分项汇报如下：

第1项、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农资情况(县农业局牵头，县工商局、县质监局、县工信委参加)

根据打击侵权假冒工作领导小组的部署和要求，县农业局牵头，会同工商局、质监局、工信委制订了进贤县20xx年度农资打假工作方案，明确了时间安排和工作进度，并及时报送工作开展情况。严格按照“\_令第310号”实行案件查处和移送。严厉的打击了生产、销售假冒伪劣农资的违法行为，今年出动执法人员67人次，检查农资生产企业2家，销售单位17个，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责令其立即整改或停业。为农业生产丰收保了驾。

第2项、药品领域情况(县食品药品\_负责)

县药监局按照上级药监部门的统一部署，制订了《“两打两建”行动实施方案》，县食药监局成立了领导小组，重点针对药品批发企业是否从无资质的企业购进药品，是否将药品销售给无资质的企业，是否合法合规经营。在专项行动中，对辉煌医药有限公司将注射剂销售给二级零售店的行为下达整改通知，发现一家药店销售的部分饮片是从无资质的企业购进、立即立案查处。此外，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两打两建”行动的要求，对药品购进验收记录不齐全、未配备药品相适应的调节温湿度设施设备、药品分类摆放不合理、“五防”设施不齐全的5家诊所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严厉地打击了药品违法生产和违法经营，加强了药品生产经营规范建设和药品监管机制建设。同时，制定了《涉药单位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和《涉嫌药品犯罪案件移送制度》，使药品制假售假得到了有效地控制。

第3项、从生产环节打击制售假冒伪劣产品情况(县质监局负责)

根据上级统一部署，县质监局制定了“质监利剑”行动工作方案，围绕“抓质量、保安全、促发展、强质监”的工作方针，提出了工作任务、工作重点和工作要求，按照要求及时报送了“质监利剑”行动情况统计表及工作总结。通过“质监利剑行动”，我县未发现有质量问题的生产集中区。开展“CCC”认证获证企业巡查、有机产品认证专项部署。质监局法制科负责受理全县的关于产品、计量、标准化、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认证认可等方面的举报投诉及举报申诉事项的转接工作。建立了相应的岗位责任制和各项管理制度，对产品质量投诉举报案件及时受理、及时转办，做到件件有回复。

第4项、打击侵犯注册商标权行为情况(县工商局负责)

县工商局商标广告科注重在源头上有效防范和打击商标侵权假冒行为，督促商标印制企业建立健全商标印制台账，完善商标承接验证制度，切实规范商标印制行为，把好商标印制关。坚持日常监管和专项执法相结合，注重规范注册商标标示的使用管理，加大对冒充注册商标、自行改变注册商标、超出核定范围使用注册商标、冒用、伪造地理标志专业标志等行为的查处力度，净化商标市场秩序。加大对涉农商标，特别是种子、化肥、农药等商标保护力度，严厉查处涉及“三农”的“傍名牌”的不正当竞争案件。今年已立案16件(其中商标侵权案件16件，产品质量案件10件)，结案16件(案值20万元，罚款万元)。同时向社会公众披露案件情况和查处结果，震慑违法分子，树立执法权威，展示我县打击侵权假冒工作的决心。

第5项、打击侵犯著作权行为情况 (县文化局牵头)

县文化局认真落实上级主管部门制定实施版权行政执法年度工作计划，按照上级部门的统一部署，积极开展“\_行动”，开展侵权盗版物、非法出版物的集中销毁工作。积极参与查处上级主管部门交办或督办的案件。每年世界知识产权日，开展“”版权保护社会宣传，推广版权作品登记活动。按照省、市的统一要求，把我县收缴的侵权盗版出版物送省统一销毁。建立健全辖区内印刷、复制等企业的日常监管机制，运用定期不定期的巡查，调阅工作台账等多种形式加大监管力度。积极参加省、市执法人员出版物市场业务培训，发放学习宣传资料，提高出版行业从业人员的专业知识。

第6项、县级政府机关软件正版化工作目标完成情况 (县文化局)

为进一步落实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县委、县政府下达了【20xx】29号《关于认真做好机关软件正版化自查整改工作的通知》，就落实市洪版权字【20xx】1号《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明确了工作任务和整改时限，县使用正版软件领导小组牵头，文化局、财政局、政府采购中心、发改委及各部门上下协调、分工负责、齐抓共管。财政局负责落实软件正版化所需经费，并纳入财政预算。政府采购中心负责正版软件的采购，文化局会同发改委及中标供应商负责盗版软件的卸载、正版软件的安装和使用培训工作。此工作顺利通过上级相关部门的验收。

第7项、打击侵犯专利权行为情况(知识\_负责)

为了把打击侵犯专利权行为工作落到实处，我县成立了进贤县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工作站，专利申受量在全省排位靠前。落实了一名分管领导和一名业务科长负责工作站的日常事务，为维权工作提供了组织保证。县财政设立了专利行政执法专项，购置了电脑、相机、扫描仪、打印机等专用装备，确保了维权工作依法、有序的开展。深入企业宣传知识产权政策、法律法规、知识产权管理、知识产权维权等知识，指导企、事业单位和个人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意识，印发宣传资料、走访企业、邀请市知识产权专家讲课等形式，广泛宣传了保护知识产权的意义和重要性。开展了专利执法检查，在商场和药店查处假冒专利24起，大大的震慑了侵犯知识产权的不法行为。

第8项、农业新品种权保护情况(县农业局负责)

县农业局高度认识到农作物种业是国家战略性、基础性核心产业，是推进鄱阳湖生态经济区现代农业建设、促进我省农业长期稳定发展、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根本。要满足建设现代农业的需要，就必须在加大农业植物新品种的推广力度的同时，强化市场监管，维护市场秩序，加大农业植物新品种权的保护力度。对我县146家种子经营户进行了登记造册，同时有计划、按比例地推介国家认证的农业植物新品种，加大对农业植物新品种的宣传，印发识别农资知识宣传资料5000余份，分发到乡(镇)的农户手中;同时对全县12家农资总代理商所经营的农资品种进行了摸底，全部录入微机，实施可追朔制度，并对全县农资经营户进行免费培训，进行了为期一个月的种子专项执法检查，共调处种子纠纷3起。联合工商、质监对全县所有农资经营户进行拉网式检查，查获无证经营户两户，过期未检证照6个，并对无证经营户进行了农资扣缴，到期未年检的经营户进行了处罚。各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细化并落实各项政策措施，确保农业植物新品种稳步上市，健康发展。

第9项、打击侵犯林业植物新品种权和制售假劣林木种苗工作开展情况 (县林业局负责)

县林业局、森林公安局、林业技术推广中心及其相关部门，密切协作，各司其职，形成合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